

证券代码：831869

证券简称：东南药业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吉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974,36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徐凯、郭卓君律师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詹小舟、詹熙、吉民、李锐、丁洪伟、顾竹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三年。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均系连选连任，在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规定履职。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监事会成员》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届监事会同意提名蔡进、陈俊青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本议案经监事会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批准。公司股东大会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以上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按规定继续履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认真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依法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 1. 议案内容：

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江苏东南药业有限公司》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东南药业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未有实际经营，为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及资源配置，拟注销上述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江苏东南药业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974,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凯、郭卓君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吉民	董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詹小舟	董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詹熙	董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锐	董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丁洪伟	董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顾竹笑	董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蔡进	监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峻青	监事	任职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东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